**承诺书**

致: （采购人名称）

我单位 （投标人名称）在参与本次（项目名称： ）比选项目的活动中，截至2025年8月，郑重承诺：

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服务能力；

4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
5.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【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】，比选申请人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;

6.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
7.未以联合体形式申请本项目比选。

特此声明。

若发现供应商承诺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牟取中标、成交，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一切后果。

供应商全称： 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